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 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通过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 2、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结合通讯表 决方式进行。
 -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
-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伟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 席了本次董事会。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 律法规和《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童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 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 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 编号: 2024-048) 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49)。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年8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50)。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本次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循环滚动使用。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动产抵押、不动产抵押、融资、金融衍生品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前述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年8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1)。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